

电白览胜三帖

□黎贵

修长的马尾松，从久远的岁月深处飘来，一同飘来的，还有纯真的记忆。树影婆娑，秀发齐肩；浪花呢喃，万千风情。海风，温柔似水，一如母亲当年手中的葵扇。海浪，笑靥如花，宛若恋爱男女的绵绵情话。一对海鸟，在林间追逐嬉戏，打情骂俏，多像当年的你我。寻爱，在浪漫海岸，我为亚当和夏娃构筑伊甸园，以互爱为基，相敬为墙，真诚为瓦，包容为窗，手握丘比特神箭，守护天堂，地老。

仰望晏镜岭

因你，我见识到远近有别，动静分明。远观，如佛祖仰卧，观音诵经；近看，如鲤鱼出海，猛虎下山。

晏镜岭，要多块石头，才能突出你的与众不同？情侣山，要多多少个故事，才能演绎你的前世今生？你挺拔伟岸，目光如炬，不语。岩石，或裸，或藏，都是一种真实的呈现。藤蔓，或爬，或攀，都是一种生命的符号。400多米的海拔，不高也不矮。蓝天白云携手鸟语花香，让多少人驻足忘返？游人如鲫，或上，或下，源于一种念想。请你告诉我，该如何登攀，才能抵达你的高度？请你告诉我，该如何砥砺，才能光明磊落如你？岁月的长短，人性的真伪，在你的注视下，无处遁形，一览无遗。

秋之感

□李伟立

鸟语噪晨，忽地醒来，一抹朝阳破窗而入，揉着朦胧的睡眼，仿佛还沉浸在刚才的甜梦。关闭空调，推开扇窗，一丝丝秋韵悄然而至。不知何时起，天空飘散着柔柔细雨，飘落街道，飘落阳台，飘入眼帘，飘入心头。秋天，乡愁最重，是一个伤感的季节。以前于北地，看着那铅灰色的天幕，陡生苍凉之感。

人已入年，南风北雨的经历，早已把锐角磨平，再无美丽的憧憬，只有现实的凄清。人生之舟或已泊岸，要学会孤独，去静听那蛩吟蛙唱。

星辰闪耀的古城

□陈凤珍

打开古城历史的扉页，我细细掂量着这片古老的土地，在烽烟四起，干戈扰攘的时代，有多少英烈的血迹染红了小城的青砖和热土？

秋夜深沉，星光闪烁。我想从古城的上空，找到一颗属于它的星辰，那隐没于长空星辰的仿佛近在咫尺，又遥远缥缈。我知道，无论人生有过多少轮回，它们都会在广袤的苍穹中，注视着这有着六百余载的古城。

穿过夜的星空，在城北的一角，山兜平原神女峰上那一颗最亮最耀眼的星星是谁？哦，是我们的巾帼英雄冼太夫人！

不知多少次，流连于山兜这一片土地，也不知多少次暗自思忖：这是一个怎样博大的生命？当年她如何凭着“唯用一好心”的信念平定四方，安邦佑民，烽火硝烟中，完成了一次又一次的时代使命。

2000年，我第一次走进冼太夫人故里，知道“娘娘庙”，也从一些零碎的民间故事里，大略听闻她的雄才大略，不免疑虑：中国古代，英雄自然是最重气节的，为何冼夫人会历经三朝？于是我拿起书籍，一遍又一遍地翻阅着，一次次地洗刷了我对这一位巾帼英雄的认知——狼烟四起，战火纷飞，作为一位举足轻重的地方首领，冼夫人想的不是割据为王，而是人民安乐，国家统一，她大刀阔斧地拨乱反正，惩除恶霸，在族人的利益当前，以大义为先，这种“天道无私”的精神多么让人崇敬，多少年后，这一颗星熠熠生辉。

在古城东隅，一颗将星闪烁，那是忠烈侯黄十九公的英魂在昭示。南宋末年小皇帝赵昺被元兵逼至庄山，国家民族存亡之际，黄十九赤胆忠心，率领

三千多军兵，勤王护驾，奋勇抗击元兵，最后壮烈牺牲于庄山北麓。“青山不墨千秋画，绿水无弦万古琴”，黄十九一片丹心，满腔热血，寄予绿水青山，忠烈之英名载入千秋史册。

小时候，看过一部戏剧《七品芝麻官》，至今还记得那个县官的名言——“当官不为民做主，不如回家卖红薯”。如此清官，一直是我所崇尚的。我曾来到电城镇庄洞村，看到了清官“罗城井”，井的水质经历岁月的流逝仿佛仍旧清亮。主人公黄廷圭，他是宋忠烈侯后裔子孙，自小铭记家训“为官要清正，读书当勤奋”，努力奋进。1494年，黄廷圭在广西罗城任职知县。当时，罗城吏政苛政猛于虎，官员大多搜刮民脂民膏，黄廷圭到任后，大力整顿，废除苛捐杂税。在他任职期间，政治清明，是老百姓心中“青天”，他辞官为母守孝，罗城士民来到庄洞，挖了这口“罗城井”。汨汨清泉，古井为镜，黄廷圭又怎不是古城一颗闪耀的星辰？

我驻足于这一座建立于明朝洪武年间的钟鼓楼。这是当年为了防卫海贼和倭寇所建立的瞭望台，也是粤西南海滩涂沿海24座烽火台的主要驻兵指挥所。历经六百多年的风雨沧桑，钟鼓楼虽然几经修葺，可是依然鼎立如故。和平年代，自然没有战鼓激昂，号角征伐，然而向南而望，大海的涛声随风轰鸣，它仿佛在告诫我们，朝代兴替，继往开来，作为后来人，又怎能忘记古城先贤坦荡无私的家国情怀和正气清风呢？

“一腔热血勤珍重，洒去犹能化碧涛”，秋瑾的诗篇在心中涌动，那片星光，就这样漫无边际地在古城的苍穹中流动着，闪耀着……

诗的假定与真实

——梁云山《一首诗一个故事》断想

□宋立民

①一个故事可以浓缩为一首诗。然而，一首诗可以隐喻一堆故事。

唐人曰：“归途千里外，秋月定相逢。”写实的是秋天回到老家洛阳，但读者某君心里的“秋月”没准是情人，排球迷在想她一定姓魏。

戴望舒的“雨巷”里，主人公要撑油纸伞，姑娘得有丁香味——“青鸟不传天外信，丁香空结雨中愁”。但是现如今，俊男靓女的“雨巷”，可能是悠哉游哉逛粤西八坊村小镇，或者聚集在街边店里撸串。

②七年前，白俄罗斯记者阿列克谢耶维奇得到诺贝尔文学奖，世界文坛争议顿起。说深度报道都是故事，消解了“诗艺的假定性”，曰评委“越位跑偏”，女记者该去争取普利策才对。殊不知真实才是铁打的神奇，“故事”常常类似，但是有的写成了诗，有的写成了文件。

③梁云山不会讲故事，只会写画面，例如他诗中那位幸也不幸的擦鞋妹。

编号“岛哥”的梁云山不是“写诗的人”。他是“属于诗的人”。再进一步，他是有意无意地“把自己变为诗”的人。

说实话，有人写了大半生，尚不知道“诗”为何物，于是“写诗”成了材料作文。岛哥绝不同，有这本小册子为证。

④梁云山的诗是男人的诗。他在雅鲁藏布江听李娜唱歌，是要把健硕的灵魂洗净。

他在西藏的大山面前稽首，因为大山的哭声是碾压心脏的低音炮：“他浑身裸露着/肩膀很宽，很结实/夜晚九点多/居然还有一圈夕阳映着他的脸/他正冲着我们笑/呵呵/呵呵/的笑声”——这是让“蹴罢秋千，起来慵整纤纤手”的小女孩着迷的。尤其是《今夜我也在德令哈》，乃中国传统诗歌的“活剥”或曰“艺增”的写法。

一个海边长大的湛江人，念念不忘九寨沟、米拉山口、北大雪……站在水里的双脚硬是趟开了北方的风尘。

的确，没有大海的胸怀，也写不了大雪与大山的。

⑤梁云山又有女儿的细腻。

那把吉他是他与长发翩翩的“风衣”的初恋，邻家的姐姐是他的秦可卿。走过“她”所在的城市，顿悟小雨是恋人的泪雨。某个除夕夜他很陶醉，不是因为年夜饭，而是在厦门某大学的女同学又给我寄酥饼了/是二〇一七年元月二十日寄出的——该是如何地多情，能够在“海鸟的叫声”里写出如何的句子！

“苦海才是爱情”辑里最有张力的是《一见钟情》：

那是一片湖，芦苇摇曳/一只水鸟，掠水而过/那是一条河，长满苜蓿/花朵点缀着，流淌的乡愁/那是一方水塘/有女人抱着盆，拾级而上/那是一个夜晚/有女子提着鞋，走向月亮/从你的眼里/我看遍了，你家乡的水系

“惟将终夜长开眼，报答平生未展眉”。被无数人写过无数遍的一见倾心，在梁云山笔下以“水系”托出，超凡脱俗也。老黑格尔的“对方即整个世

界”在此诗化为所有水的载体：女儿是水，目光是水，月光也是水——有嫦娥的歌声为证。

⑥俄国著名诗人涅克拉索夫说：“斗争使我不能成为诗人，诗歌使我不能成为战士。”《致济娜》“主旋律”与“正能量”怎样入诗？如何避开“席勒化”的直奔主题？这是“诗胆”的考验，也是对诗人语言驾驭能力的测试。

梁云山显示了实力所在。他写207国道，是“这道道从内蒙古来/在道上干活，能闻到草原的味道”。写325国道，是在缅怀留在道路上的朋友与岁月。他写湛江港的1980，起首就是“那年台风把大船开到百货大楼”；最为“攫人心”的，是《南昌八一广场》：

或许您归来的英灵/认不出这里了/不要紧/您可以摸一下自己的雕像/顺便把那血和眼泪/再擦一擦/随便溜达溜达吧/听听那雄壮依然的歌/不要再为那一枪是否打中/而耿耿于怀了/其实您那一枪/打响比打中更重要/您听那河水，奔流不息的/像不像，您的枪声

那个广场我也去过，看到汉白玉的镂刻的军史，作为退役军人的我也曾诗情澎湃。但是，没有想到让烈士“魂归故里”地“活”过来。“摸一下自己的雕像/顺便把那血和眼泪/再擦一擦”，是现代真实的写法，但却是故事里的诗，是超越真实的虚幻。而结尾用水声比喻枪声，真是形象而流动的纪念。

⑦说梁云山属于诗，也是立足于诗性思维。从什么意象切入，在哪个意象上扯开，是积累，更是悟性。例如用父亲绘写故乡，贝利用香烟，鲁迅用吼叫，朱自清用背影，罗中立用圆珠笔……在大家几乎把日常写尽的古老，他用的是甲骨文“父”字：“站在位置的甲骨上/手里攥着，一根令我悚然的棍子/而目光里的爱，像一条红色的虫/时而蜷曲，时而伸直/时而翻滚”——“父”是会意字，左边的“棍子”类似石斧，右是一只手，即持械。由“棍子”而思及姿态各异的“虫”，是将父辈的坚忍、韧性、劳作乃至挣扎象征化而形象化。

梁云山说，自己父亲的背影，“像冬蝉一般冷寂”。天知道写出这七个字需要怎样的情热。

⑧我想说几句批评的话——实在是因为看上了他的才华而渴求完美。那就是，始终记得用“诗”写“故事”。例如《红土诗社》写兄弟们喝酒：“你喝醉了，诗句会掉落到地上/啜当一声/他喝醉了，笑声会掉落到地上/骨碌几下/你和他都喝醉了/世上会少一份张力，多一份童真”。前两个“掉落到地上”落地有声而栩栩如生，第三个，都喝醉了，反倒没有了意象——“沧桑”与“童真”是什么？读者也很难“形象思维”。诗社喝酒，笔者不止一次参加，也时有醉意。都喝醉了，我的感觉是“隔窗听取尽余杯”，是“相与枕藉乎其间，不知东方之既白”，是“凤凰树突然倾斜/自行车的铃声悬浮在空间”……

所以，岛哥还得继续喝，继续写。



浪漫海岸 柯丽云摄

十月登浮山岭

□杨鹏

金秋十月，秋高气爽，在北国红了枫叶，南国黄了稻穗的季节，我们驴友一行五十多人带着兴奋的心情，踏上前往浮山岭的旅程。

一路上，青山绿水，稻浪翻滚，稻香扑鼻，花草摇曳。

进入高州地界，见到的不是荔枝树，就是龙眼树。无情的秋风吹落了树叶，吹瘦了枝桠，虽然有暖洋洋的阳光，但树木还是无精打采的。而我们车上，气氛却是异常活跃，有说有笑。

不知不觉间，车队到达浮山岭脚下，驴友们背好行囊，或戴着太阳帽，或打着太阳伞，浩浩荡荡地向山顶进发。

浮山岭海拔900多米，是高州境内最高的山之一。中午十点多钟，我们的队伍来到半山腰的庙里，经过十几分钟的修整，队伍又继续出发。路是那样的弯，又是那样的崎岖，更是那样的陡峭，但树叶却是那样的绿，空气是那样的清新，太阳是那样暖和，驴子们心情是那样的阳光。

年轻的驴子，他们青春活力，攀爬是那样的敏捷，步履是那样的轻松，一路风来，一路歌；像我们这些过中年的驴子，没有那种躁动，更多的只有沉稳；跟在我身边的有一对年过半百的驴子，他们是夫

妻，女的白白胖胖，一身福相，男的红光满面，不胖不瘦，精神焕发。他们的装备是那样精良，都是迷彩服，都是驴行的背囊，都拄着登山杖，都是野战军迷彩的太阳帽，背囊上挂着饮水，男的还背着随军音响，播放着上世纪七八十年代的老歌，前面还挂着一个长焦距的相机，总之，凡是驴行的工具他们一应俱全，他们相互搀扶前进，不时女伴提醒：“老头子别走那么快，吃一点东西再走，我要歇一会儿。”一会儿老头子说：“老太婆，快上来，我等你，我们一齐登顶。”他们走走停停，停停走走，相互搀扶，相互关照，一路也不寂寞，他们唠叨着前行，不时又帮驴子们照相，还说要帮相机放上微博呢。看见一对那么恩爱的老夫老妻，出于好奇，我决定放慢脚步，观察一下。

终于从他们口中得知，男的是某单位的退休干部，女的是退休职工，他们经常驴行，曾经攀登过粤西最高峰海拔1703米的大田顶，攀爬过1337米的粤西第二高峰鹤凰峰，登过平云山、棉被顶等，基本上走遍粤西的名山大川，可以说驴子们去过的地方他们都去过了。据“老太婆”说，老头子每次登山都是精疲力尽的，基本上每次都抽筋，但老头子不管怎样，他绝对要登顶，即使是抽筋也不例外，次次都是如

此。说曹操曹操就到，说到抽筋，老头子的脚就抽筋了，老头子说：“老太婆，你不应咒我，我的脚又抽筋了！”是笑呵呵地说的，根本没有痛苦的迹象。之后，见到老太婆立即放下行囊，把他挪到阴凉处，帮老头子按摩大腿、小腿，并令其竖起五个脚趾，只见老太婆狠狠地朝老头子脚趾踢了两脚，老头子神奇般没事了。由于老头子的折腾，我们落到了队伍的后面，但最终我们还是顺利地登顶。

都说无限风光在险峰，我们登上山顶，见到的有几块大石，除了草之外，还是草，连小灌木也没有一棵，雾很浓，更没有云海，望不见远处的风景，只有雾里看花的感觉，但我们实现了既定目标，一点后悔都没有。

下山过了庙之后，我们选择了溯溪，踏着奇异怪状的石头，欣赏着溪边的野花，呼吸着不受污染富含负离子的空气，看那清澈见底的溪水流淌，听着强驴随身听的美妙音乐，让人陶醉在其中，掬起清澈的溪水，泼洒在脸上，登山的疲劳一扫而空，舒坦啊！

一路辛苦，一路歌，至此我们浮山岭之行宣告完美，虽然大家都很累，但大家都说值得，以后有机会还要继续。

种菊记

□罗伟莲

几年前一个初冬的早晨，阳光从向南的窗台照射进来。家里二楼大厅角落摆着一盆别致的花，一簇簇，一朵朵，足有五六朵热烈地盛开着，透着淡淡暗香，像一朵朵紫红色的小向日葵。

“这是什么花，在冬天竟开得如此奔放？真罕见了。”我带着疑惑问在旁的家公。他高兴地说：“此花乃菊花的一个优良品种。前几个月，我在清晨散步时见路边有人丢弃了这盆菊花，花苗还活着，我就把它引种回来了。换过新泥，装上新盆，想不到，放在天棚养了几个月，它长得蓬蓬勃勃，如今开出紫红色的花朵来了。”透过阳光，我能真切感受到这盆菊花怒放的生命，同时感受到种花主人的偏爱。

菊花乃花之君子，高风亮节。陶渊明以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”来追求美好的田园隐居生活；李清照以菊花自比，写下了“东篱把酒黄昏后，有暗香盈袖。莫道不消魂，帘卷西风，人比黄花瘦”的经典词句；更有唐黄巢对菊花“冲天香阵透长安，满城尽带黄金甲”的生动描写。菊花自古至今，为文人墨客所喜爱，它不仅拥有花团锦簇盈香的外表，很多品种更有药用价值，能清肝明目，疏风散热，花叶皆可入药。我是在喜爱它的叶子开始。

菊花叶带着淡淡的草药香，闻着让

人神清气爽。在我家公引种的那盆菊花开过后，从其分支截取一部分引种到所住四楼向北阳台的花盆里，这样就可以天天看着它生长。然而阳台的这盆菊花阳光不够，只一味地开着绿叶。这倒好，能生长就不错，何必过分苛求它能开出花来呢？我种花历来是抱着这样顺其自然的心态。每年给花儿换一次新泥，每天给它浇点水，看着它们一年四季在生长，这就足够了。

二楼大厅的这盆菊花开过后，被家公重新搬上了天棚，尽吸阳光雨露。春节过后，这盆菊花竟奇迹般重新蓄起几十个花蕾，又蓬蓬勃勃在春天开足了一个花期，而我引种在阳台的这盆菊花却未见长出任何花蕾来。

我相信，植物生长也如人一样，需要顺其自然，顺应天命。我没有懊恼阳台的这盆菊花种了两年不开花，我在耐心等待花开的一天。今年金秋十月的一天，我在照常给这盆菊花浇水时悄然看见，绿意盈盈的菊花叶子上终于冒出了几个小蕾。

这个惊喜的发现让我充满期待，迅速将它搬到向南的窗台上。有了阳光，这个位置更适合菊花生长。花蕾在一天天长，圆滚滚的，裹得严严实实的样子很是可爱。我曾猜测和担心花儿的颜色

会变种，因种在天棚的那盆菊花这两年花儿虽然开，但颜色越来越淡，失去了先前娇艳的紫红色。是不是营养不良或与天气有关呢？

花儿长得慢，裹着朵儿的花蕾不肯轻易打开，它是想积聚足够的力量让人眼前一亮。当一片紫红色的花瓣儿从花蕾上飘出来，朵蕾还是紧紧裹着的，这抹紫红色再也藏不住了，不变种，不变样，确认过眼神，它还是原来鲜亮的紫红色品种。

我好一阵欣喜，菊花终于开了，一开就是一发不可收拾。六朵、八朵、九朵一簇，错落有致，如被裁剪过般整齐，紫红间白的花瓣，像被画家涂抹上的颜色，自然而圆润，中间一束黄澄澄的花蕊，透着淡淡的暗香，可爱美丽到极致。菊花既然开了，就没打算会把花瓣收拢起来，从白天到黑夜，从秋天到冬天，不管风吹雨打，寒风阵阵，它依然绽放着美丽的情影。

菊花的花期较长，叶子在不断生长更替，落叶飘零，也看不到一片花瓣儿脱落。朵朵菊花枯荣皆锁在枝头，直到完全褪去颜色。万物皆有灵性，读着李商隐对菊花“暗暗淡淡紫，融融冶冶黄”的句子，让我情不自禁再倚窗前，陶醉于这盆在冬日开得如此灿烂，让人心生敬意的菊花。